

## 臺北市立中山女子高級中學

### 113 學年度第 4 次代理教師甄試第 3 招【複試】注意事項

一、考試時間：114 年 1 月 5 日（星期日）。

二、注意事項：

- （一）08:45 可入校。本校不開放陪考，不提供停車（含機車）。敬請考生多加利用大眾交通運輸工具，或建國北路高架橋下停車場。
- （二）08:50-09:05 於本校莊敬大樓三樓國文專科教室報到。報到請備妥有照片之證件 1 張（如身分證、健保卡、駕照等），未於 09:05 前到達指定地點者，以棄權論。
- （四）09:05-09:10 於報到室抽籤，試場位置請參考校園平面圖與試場分配圖。
- （五）本校不提供電腦、網路、投影機、麥克風、擴大機等設備，亦不得自備。
- （六）準備室內僅提供試教素材、紙、筆，禁止使用任何通訊器材（3C 產品、穿戴式裝置）；試教時僅可攜帶本校所提供之素材及備課用紙上臺，不得使用自備之教科書、講義或資料（含便利貼）。
- （七）試教結束後，請將試教題目及所提供之教材資料交還工作人員；為求公平，考試進行中，試教與一般面試所有內容請保密，勿外洩。

三、試教說明：

- （一）各科依籤號順序時間在試教前 20 分鐘抽籤決定試教內容及準備，教學演示 15 分鐘、學科問答 5 分鐘。
- （二）參加甄選者可提供個人教學計畫、教案設計、參賽得獎或指導學生專題研究、外語指導國際競賽、資訊及科技融入教學等書面資料作為參考之用。
- （三）所有科目於演示時僅可使用本校現場提供之素材。

敬祝複試順利